

立法會
扶貧小組委員會
2015年5月19日
殘疾人士的貧窮

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就業關注組一向對殘疾人士就業及貧窮問題十分關注。

我們在2013年8月24日同勞工及福利局張健宗局長等一班官員開會,我們討論到一些(社企)同創業軒及殘疾人士就業問題等,我們殘疾人士希望立法會及政府能夠幫助我們殘疾人士就業做多一些事!我們不要這樣的無法例支撐的(有能者.聘之約章),這(有能者.聘之約章)根本幫不到我們殘疾人士就業,應該實質地幫助我們就業才是真正解決問題。

我們在會議上提出希望社會福利署可以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政府產業署加強溝通,幫助我們弱勢社群增取在政府物業開設社企及創業軒,給予我們弱勢社群有一個就機會。但是社會企業總是問題多多,加上物價上升及租金上升。社會企業如何生存,如何幫助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就業?就算政府支持及配合,總是給社會企業一些偏遠地方及人流極少地方的政府場地,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公園及房屋署的地方。

本組織見意政府是否可以改善社會企業生存及幫助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就業。本組織提議過在尖沙咀文化中心裡面開設創業軒或社會企業給予我們弱勢社群有多一個就機會,能夠樣我們自力更新。其實除了尖沙咀文化中心外,是否可以在工業貿易署大樓地下店舖。入境事務大樓地下店舖及稅務大樓地下店舖開設創業軒或社會企業?因為現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政府產業署將全部政府店舖租給大企業開設便利店.咖啡店.快餐店!完全沒有一間創業軒或社會企業出現,就以下地點從來沒有創業軒或社會企業出現過。政府是否見錢開眼,完全沒有關心過我們弱勢社群。政府也說要扶助社會企業,我們希望政府能夠推出以下地方做一個試點,包括:尖沙咀文化中心.工業貿易署大樓.入境事務大樓及稅務大樓開設創業軒或社會企業,因為這裡人流多.也是遊客區,加上入境事務大樓及稅務大樓有大量公務員隊伍,可以令創業軒或社會企業發展穩定。這樣做法可以給予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機會就業。也可以比本港市民及遊客知道香港是一個愛心之都同藝術之都!

另一方面的提議,是否可以在政府的店舖租約加一些條款,這條款是在政府任何建築物的店舖一定要聘用 2% 殘疾人士就業。為什麼要加入這條款,因為這是政府建築物,也是政府時常掛在口邊要關懷弱勢及殘疾人士,但是政府建築物的店舖的私人及大企業的店舖總是沒有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在這裡工作。政府不肯立法要全港私人公司及大企業聘用 2% 殘疾人士就業,就連這樣由政府建築物的店舖租約

加一些條款也不肯做,我們殘疾人士如何可以就業?但政府本身的店鋪租約已經有一些條款私人公司及大企業去租用做生意!例如:保安條例.消防條例.環保條例.衛生條例等,租用政府店鋪也比一般大型商場店鋪較為嚴格.但是政府租約條例欠缺租用政府場地要聘用 1.5%至 2%殘疾人士就業才能使用,這樣做法才能幫助殘疾人士就業.但是政府完全不肯做.

勞工及福利局張局長說政府都會用社會企業服務及產品,也會支持幫助創業軒或社會企業,希望政府及勞工及福利局張健宗局長認真考慮及用愛心去幫助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就業.不要用一些幾年前用過而沒有成效的方法,例如: (有能者.聘之約章),應該用一些創新手法去幫助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就業.正如勞工及福利局張局長說本組織為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就業有好大膽的創新方法.也希望政府可以好大膽的創新方法解決弱勢社群及殘疾人士就業問題.

本組織可以提供一些意見比政府.政府及勞工及福利局張健宗局長作出考慮:

1. 如稅務大樓地下店鋪,共有三個.可以租予一個店鋪給創業軒或社會企業.另一方面每一個政府合署裡面店鋪,都可以租予一個店鋪給創業軒或社會企業使用.
2. 如不可以租予店鋪給創業軒或社會企業,應該在政府租約條例加入一些法例,例如:,經營便利店最少聘用一位殘疾員工. 經營咖啡店最少聘用兩位或五位殘疾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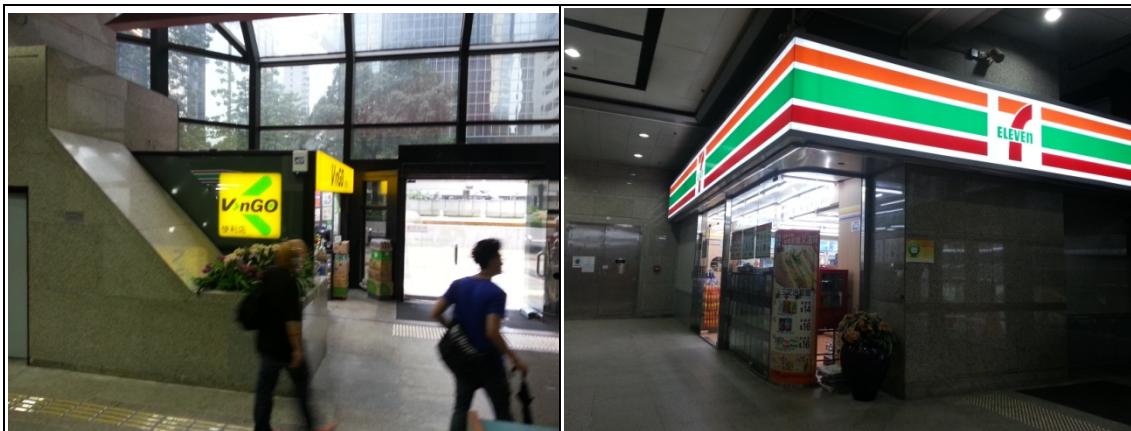
本組織提出了 3 年,也沒有得到政府認真考慮,以下部門也沒有回應本組織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政府產業署.勞工及福利局,這政府當我們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透明,也沒有愛心幫助我們,希望政府回應.

趙浩霖

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就業關注組(主席)

09/05/2013





便利店

便利店

稅務大樓



壽司店

便利店

灣仔政府大樓





咖啡店

尖沙咀文化中心



咖啡店



精品店



咖啡店



咖啡店

工業貿易署大樓



連鎖店藥房



錶行



找換店

連鎖西餅店及時裝店